



蝴蝶

Butterfly

[澳] 索尼娅·哈特尼特 / 著
石 青 / 译

by Sonya Hartnett



人民文学出版社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09-1871

Butterfly

Sonya Hartnett

Copyright © Sonya Hartnett 2009

Copyright licensed by Penguin Group (Australia)

arranged wit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根据 Penguin Books2009 年版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蝴蝶/(澳)哈特尼特著;石青译.一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2

ISBN 978-7-02-009304-5

I. ①蝴… II. ①哈… ②石… III. ①长篇小说—澳大利亚—现代 IV. ①I6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44318 号

责任编辑 刘 乔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印制 王景林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137 千字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7 插页 3
印 数 1—8000
版 次 2013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304-5
定 价 1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译者前言

青春期是家有儿女的父母头疼不已的话题。特别是面对刚刚进入青春期的小儿女们乖戾的行为、激烈的言辞，做父母的往往不知所措。

梅子，我们故事的主人公，马上就要过十四岁生日的初中二年级学生，不论是在心智上还是在生理上，都是一只脚还没完全离开童年期，另一只脚才刚刚踏入青春期。处在这个尴尬的时期，她时常感到焦躁不安。她讨厌自己，讨厌自己的身体，讨厌自己的长相，进而认为这个世界上没有人会爱她。在家里，前一分钟还在为爸爸妈妈哥哥们没把她当大人对待而蛮不讲理地大发脾气，下一分钟就情不自禁地被小孩子生日聚会上的纸杯蛋糕、彩色面包片、花花绿绿的汽水所吸引，留恋起她急于摆脱的儿时生活。在学校里，她那些叽叽喳喳、言行刻薄的朋友们，谁都没把她当回事，为了讨好朋友，她任由她们摆布。她是朋友圈子里最弱势的那一个。她想要快乐，想要获得安全感，想要变得强势起来，想要一对令人敬畏的翅膀；她很贪婪，希望成熟、自信、聪明、年幼、呵护同时并存，都集中在她身上。青春期让我们的梅子备感孤独和痛苦。

感到孤独和寂寞的不光是梅子，邻居家漂亮的主妇穆琳有一个标准的幸福美满的家庭：丈夫、孩子、房子。但是她也感到孤独和寂寞；她也很贪婪，想要回到十九岁的那些日子里去，想要站在流行时尚的前沿，想要年轻俊朗的贾斯廷。

孤独和贪婪会让人干傻事，犯错误。为了成为全家生活重点，为了获得朋友们的重视，梅子干了一系列的傻事。为了满足自己的贪欲，穆琳也干了不该干的事情。这些愚蠢的行为导致的结果就是悲剧和灾难。没有人能帮得了她们，她们必须自己舔干净身上的血迹，自己给自己疗伤，然后重新开始。

青春期给梅子带来那么多的麻烦和痛苦，但是她挚爱的亲人们却没能给予她相应的帮助。爸爸妈妈和哥哥们都想把快乐送还给梅子，遗憾的是，他们不知道如何去做才好。爸爸给梅子买来她爱吃的奶油巧克力糖，妈妈专做梅子喜欢的饭菜，大哥贾斯廷陪着梅子看电影，二哥赛德在心里责骂自己帮不了妹妹。其实梅子需要的并不多，她要的只是理解。

经过了这场疾风骤雨，梅子变得坚强，肯承认自己的错误了。她知道当又一个夏天到来时，她将蜕变为另一个不同的梅子。相信梅子的哥哥们——帅气的贾斯廷、聪明的赛德——也会随着小妹妹一起成长，虽然他们已经是成人了。

漂亮而虚荣的穆琳以后会告诉她的儿子，“生活可以是一只在蓝宝石水域里荡漾的小船，也可以是一座狂风席卷的悬崖，也可以是火车的卧铺车厢，也可以是谋杀、自杀，也可以是在雨中重逢”，但是“生活很少给予你更多的你想要的东

西，而且绝不会屈尊把你需要的所有东西都给你”。她以后会让她的儿子知道，生活是吝啬的，一个人不能太贪婪。

在澳大利亚，索尼娅·哈特尼特是个极负盛名的作家，她发表第一部小说时年仅十五岁，二〇〇二年凭借《星期四的孩子》一书获得了英国《卫报》儿童小说奖。二〇〇八年索尼娅·哈特尼特成为第一个荣获林格伦文学奖的澳大利亚人。林格伦文学奖是世界上最大的儿童文学和少年文学奖，是仅次于诺贝尔文学奖的世界第二大文学奖。

索尼娅·哈特尼特是公认的儿童文学作家，但《蝴蝶》却是她写给成人看的第一部小说。不过像梅子那般大的少男少女们应该也会乐于读一读，因为他们也有和梅子一样的故事，有梅子那样的痛苦和希冀。

读完《蝴蝶》你会发现，有些事情作者没有说清楚。比如，梅子的二哥赛德为什么那么忧郁，为什么会认为他的生活取决于梅子的反抗？梅子的爸爸为什么对生活感到不满足？穆琳和她丈夫的关系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这正是索尼娅·哈奈特写作的特点。她讨厌把每一件事都告诉读者，希望她的读者也投入到小说的创作中去。她喜欢为读书时动脑子的读者写东西。

石青

二〇一二年三月

1

梅子很快就要十四岁了。一天晚上，她站在镜子前，学校的裙子秃噜到脚腕上，镜子里的那个赤裸裸的身子真令人苦恼。如果她在镜子里看到的自己是真的话，那么她就是这副模样在大家的眼前走来走去——浓密的黑发披挂在脸上，就像一条没有光泽的围巾；油腻腻的脸颊上释放出的是梅子般的鲜红色；干燥的皮肤被太阳晒得黑黑的；胸脯上那一对肉嘟嘟的发育不全的东西是整个身体上最糟糕的部分，比长在两条腿之间的那片柔软的茸毛还要糟糕，比堵住皮肤毛孔的黑斑还要糟糕，甚至比女人的那个麻烦事还要糟糕，不过她还在默默地等候着那件事情的到来——没有人告诉过她，她长得很快。镜子里的模样令她烦恼不已，于是她把目光转开，想从贴在墙上的招贴画里寻求安慰。一张画上是几只毛发光滑的小猫咪，另一张是摇滚巨星大卫·鲍伊。她深深地吸着气，过了一会儿，又把目光移到镜子前。这就是她，阿瑞拉·科伊尔，十三岁。她仔细地查看着自己的脸、肩膀和腰，愁眉苦脸地看着胖胖的屁股和大腿。她把头发拢到脑后揪成一条粗粗的马尾辫，没有了头发的遮挡，露出了一张圆圆的、红扑扑的

脸，还有两只像飞镖头一样的小眼睛。她的胳膊很粗，脖子也很壮，一点儿也不柔弱：真的，不知为什么，梅子的整个身体长得太过了——太高，太壮，太那个了。她肚皮的颜色就是那种没有经过烘烤的面团的颜色，在上面按一按，感觉也像面团。阿瑞拉·科伊尔，快满十四岁了，巨人般地站在成长之路上。“世界上没有上帝。”她告诉镜子里的梅子，话一出口，她就知道这是真的。“就算有上帝的话，”她又恨恨地接着说，“他也不会爱你。看看你自己。没有人会爱你的。”

这话听起来是怒气冲冲的，可是这个被人遗弃的想法竟然让梅子笑了起来。最近，有一些稀奇古怪的事情引起了梅子的注意。她时常觉得焦躁不安，就像一只不眨眼的动物，总觉得危机四伏。她开始认为，她的身体里也许有着某种超自然的能耐。她可以猜到人们要说的话，可以猜到电话什么时候会响。有一次，她听到身后有人大声地叫她，不过那时候并没有人站在她的后面。尽管具有超自然的能耐，梅子还是不能让自己完全不受到人类需求的影响，不能让自己不为任何事情发愁。

她的母亲在楼下叫大家去吃晚饭，梅子听见“吃饭”的喊声，就像狗儿听见主人说“出去遛一遛”那么高兴。她突然闭上了嘴——她的贪吃是令人愤怒的——伸出一根手指头，指着镜子。“你吃得太多了。别吃那么多。试一试。”这些天，她的心思着了魔似的围着食物这个主题转悠——她可以吃多少，要等多久她才能多吃一点——这是一件费神的事，让人精疲力尽。实际上，快到十四岁是非常烦人的，对于那些她必须

忍受的事情，一时间让梅子感到头晕眼花。她有两个哥哥，他们的任务就是取笑她——如果形势需要的话，他们就会找出她在着装、音乐和偶像方面的喜好，而这些偏好总能惹得他们开怀大笑。不过，最近贾斯廷和赛德没有拿梅子开心，而他们的沉默却使梅子感到像是脊梁上背了棺材架一样的沉重。

妈妈叫道：“吃饭了！”

梅子把校服踢到一边，从枕头底下拿出一套镶着蕾丝花边的淡蓝色睡衣。穿好衣服，她站在镜子前检查，确保遮住身体上最糟糕的部分。她耸起肩膀，抖散头发，弯下长得太高的身体。在夏日的黄昏里，在极度痛苦的少年期，她的脸庞上呈现出苍白的黄色，就像早餐吃的谷片在牛奶里泡了一整天的那种颜色。

科伊尔家的房子很大，不过提起这房子却让梅子感到很难为情。梅子脚下的楼梯，因为墙上挂满了乡村田园的风景画而显得阴暗，楼梯边上因为堆满了书籍而显得危险丛生。在这幢房子里没有一样东西是新的：真的，东西越老，妈妈和爸爸就越想得到它。一到周末，他们就到古董店去淘宝，回来时带着椅子、雕像，以及莫名其妙的木头盒子。在她懂事以前，梅子跟他们一起去逛古董店。现在，她待在家里过周末，蜷在沙发上看科幻电影，希望自己生活在某个不那么令人沮丧的地方。当她的朋友们都知道塑料制品和茶色玻璃的好处时，她却必须与木材和石头为伍，这很不公平。她家的饭桌是一条很长的木板，在那上面或许还残留着修道士在阴暗的小酒馆里喝醉时流下的口水。饭桌前摆放的是两条长靠背椅，

那是从教堂里弄来的。邀请朋友来家里吃饭是件很尴尬的事情，他们不但没有可以独坐的椅子，还要唐突地指望人家用象牙把儿的刀叉和有裂纹的盘子，在一张本该一把火烧掉的桌子上吃饭。梅子最荒唐的梦想是，把她的卧室铺上白色的长绒毛——墙、天花板、门、地板，到处都是白色的、毛茸茸的。她最渴望拥有的东西是一台小电视机——不是像小房间里的那种有个木头外壳的电视机，她想要的电视机是安在一个镀铬的球形外壳里，有三条又短又粗的腿，一根像剑那样轻巧而细长的天线。她在一家商店里见到过这种电视机。奇怪的是，当看见这台电视机时，她想哭。

梅子滑进一把长靠背椅坐下，往旁边挪了挪，让贾斯廷坐在她的边上。贾斯廷坐下来的时候在她的胳膊上拧了一下，她也狠狠地回掐了他一把。她的心里溢满了爱。修长的身材像高高的宇宙飞船，俊美的面孔像王子的雕像，光芒四射的贾斯廷浑身充满了活力。在梅子看来，他是十全十美的，他是太阳王。贾斯廷在一家卖酒的店里站柜台，用挣来的钱买了一辆汽艇那么大的霍顿车。偶尔他会开车送梅子去学校，让她在学校侧门下车，一些粗野的女孩子会在全校集合前聚在那里吸烟。通常这是她一天里最好的时刻，在那个时候梅子就会觉得一切未必都是那么无望的。“晚上看《人猿星球》。”梅子提醒贾斯廷，但是他摇了摇头，说：“不行。”梅子喃喃咕咕，板起了脸，贾斯廷伸手拿起水瓶。“你已经看过了。你都看一百遍了。再看的话，你就会变成一只大猩猩了。”这时，爸爸从小房间里走进来，迷迷糊糊的，揉着被晶体管收音机压扁

的耳朵，贾斯廷高兴地转过去问道：“比分怎么样？”

“澳大利亚队今天打了九十轮，六个人出局。博德打了四十轮还没出局。”

“我们要输了。”

“我们会输得一塌糊涂！”

“伊姆兰打得怎么样？”

贾斯廷朝梅子眨了眨眼。爸爸说：“伊姆兰打了九轮就出局了。”

“梅子喜欢伊姆兰。”

“没有！”梅子否定，“他只是还可以嘛。”

“赛德呢？”妈妈一边问一边分发盘子。赛德突然出现在屋子里，像老鹰呼啸着从天而降，一屁股坐在了梅子对面。赛德在家中排行老二，生性害羞，他养了许多五颜六色的热带鱼，并把这些鱼卖给那些不会多嘴多舌的人。他和他的鱼待在花园尽头一间七歪八倒的平房里，总有一些像鱼一样无精打采的熟人到那里去找他。他在大学里学的是与显微镜有关的什么东西，这让梅子感到很骄傲，但又觉得很无聊。她认为赛德应该是摇滚乐歌星——他的样子就像个浪荡子。他应该在《耶稣基督万世巨星》里扮演犹大。有一次，贾斯廷宣称，赛德有一个女朋友，不过他们肯定永远不会谈起她。“为什么呢？”梅子问。贾斯廷解释道：“因为她不会有反应的。因为她的眼睛是白色的。因为她只能吃被她赤手空拳打死的东西。别说出她的名字！你会把她招来的。”

赛德只是把目光转到一边去，好像有很多报复贾斯廷的

话可以说，但最好的办法是什么都不说。此刻，他对梅子说：“我觉得你喜欢另一个人。帕斯科。”

“我谁都不喜欢！不过帕斯科还行。”

“利尼·帕斯科傲慢得令人讨厌。”爸爸说。

“学校里有个女孩子在她的本子里写满了他的名字。利尼·帕斯科，利尼·帕斯科，写了大概有一万遍。我喜欢他的发型。”梅子承认。

妈妈在赛德身旁坐下，他们两个人胳膊肘之间的距离很恰当。“炖肉哎！”贾斯廷赞许地说道，掀起了烤锅的盖子。他不常在家里吃晚饭，所以不会注意到母亲做这道菜的频率。然而，梅子勇敢地决定：“妈妈，我不想吃。我再也不吃炖肉了。太肥了。我已经很胖了。”

“噗！”妈妈的这一声里包含了很多的意思，但没有一个意思是梅子可以不吃。盛米饭的锅子是一具石棺的造型，她揭开锅盖，一缕带着咒语的热气飘了出来。“伊姆兰击出了恰波投的球，又让对方的球员接住了，所以伊姆兰打了九轮就出局了。”爸爸神情恍惚地指责道。然后，他清醒过来，问贾斯廷：“你的车怎么啦？”贾斯廷一下午都在车道上鼓捣他的车。

“启动电机快要完蛋了。”

爸爸同情地皱起了眉头，也许是没明白。受到提醒，贾斯廷在梅子的鼻子底下晃动着一只被他用扳手剥掉了皮的猪蹄。“拿开！”梅子尖声叫了起来，用手里的刀叉拍打着，“真恶心！妈，贾斯廷真恶心！你真恶心，贾斯廷！”

“恶心！”赛德很高兴，今天早上，他以五十美元的高价卖掉了一条微微发光的金鱼。这会儿，他能感觉得到牛仔裤后兜里的票子，以及这些票子可能发挥出的潜力。赛德这辈子绝不会为了汽车花费一分钟的心思。他问贾斯廷：“你晚上要开车出去，是不是？我不想搭的士。”

“你们要去哪里啊？”

“躲开你。”

“我敢打赌，你们是去酒吧！你什么时候可以看《人猿星球》……”

爸爸现在想起了赛德。“鱼怎么样啦？”

“挺顺利的。”赛德说。

“你知道我喜欢看什么吗？”贾斯廷用胳膊肘碰了碰他的妹妹，“我喜欢看《人猿星球》里的大猩猩和《杰逊王子战群妖》里的骷髅武士打仗。”

“大猩猩会赢的。它们的个头更壮。”

“可是那些骷髅很狡猾，而且它们有长矛。”

爸爸问：“今天上学怎么样啊，小梅子？”

梅子淡淡地答道：“挺好的。”在梅子看来，上学就是测验她的耐力，她每天面对的就是一堵墙，不过除了回答说“好”以外，她很少说别的。她非常清楚父亲的事情——他的工作是和数字打交道的，他特喜欢吃煮得很老的鸡蛋，他的踝关节里有一块金属片，因为小时候摔断了骨头——但是总有一种模糊的、迷雾一般的柔情笼罩着他，梅子不会因为实际情况并不好而扰乱了这片柔情。她的父亲每天早上搭乘八点十分那

班电车，找一个可以看到车门的位子坐下，然后看着宽大的车门随着道路的起起伏伏滑开又滑上。“你为什么要看那扇门？”有一次她问道，希望听到的是一个与数字或时间有关的答案。可是，爸爸却答道：“它让我感到轻松。”梅子被这句话吓着了，因为这其中的含义是很可怕的。梅子发誓再也不想听到这种对生活感到不满足的话了。出于同样的原因，梅子也从来不问她独自在家的母亲，每天都在想些什么；在那些寒冷的下午，天上下着雨，梅子回到家，她的妈妈从堆在地上的唱片套上抬起眼睛，梅子从来不问她正在想什么。对梅子来说，她自己生活在孤独忧伤中是一回事，但是想到家里有人不愉快，这个念头和收音机里发出的跑了调的噪音一起充斥在她的脑袋里，这让她觉得很烦。她很想对着爸爸大叫，你已经得到了你期望得到的一切！工作、房子、孩子、老婆。你还想要什么？因为他的这个样子，有时候梅子几乎是在憎恨他。

不管怎样，梅子越来越相信，父母亲是不应该有情绪的。父母亲就应该像《迷失太空》里的机器人——表示出关爱，抚养孩子，清洗扫除，不能因为自己的愿望和需要而分心。对于父母来说，真正要紧的事情只有一件，那就是孩子的存在。妈妈和爸爸也曾经有过十四岁的时候，当然，他们现在早就过了那个年纪了，早就过了他们的生活是全家生活重中之重的时候了。即使在他们十四岁的时候，他们也未必会有像梅子这样伤心的问题。

现在，每个人正在谈论的事情都与她无关。贾斯廷和赛德在讨论什么时候走，贾斯廷认为汽车需要加油了；爸爸正在

跟妈妈说要在厨房里搭个架子，可以放置妈妈收集的做果冻用的模子。妈妈捡起一团掉在饭桌上的米饭，黏糊糊的米粒像蛆虫一样粘在她的手指上。“问题是，”妈妈说，“你不是工人。你搭的东西都会塌下来……”这些话根本就是不值得说的。

“听着！”梅子大声嚷嚷着，“大家都别说话了。我有重要的事情要说。我再也不去教堂了。”

这个决定是突然冒出来的，她根本不知道自己做过这么一个决定，这就像打嗝一样，是脱口而出的。不管怎么样，说出这些话以后，她的心里舒坦了。“行吗？”

坐在饭桌对面的妈妈撇了撇嘴，仿佛她的女儿有点儿厉害，她希望的是一个可爱的女儿。“梅子。”

“贾斯廷不去教堂。赛德不去教堂。爸爸也从来都不去。为什么我就该去啊？”

“你得去呀。”贾斯廷用一把有着一百年历史的叉子叉起一截香肠，“你太厉害了。你的头上都长出角了。”

梅子停了下来——她在电影里见过头上长着角的野蛮人，而且认为那个样子很酷。头上的角可以改变她的生活。“反正，”她说，“我不去。上帝从来没为我做过什么事。我不信他。”

妈妈说：“啧啧，别在饭桌上说这种话。”

“为什么不可以饭桌上说？”没有人回答赛德提出的这个问题。

“你们不能强迫我。”梅子异常地坚定。这是她应该做

的，她现在快要十四岁了，孩童时期的温顺已经成为历史了。她决心要遵循自己的愿望。“如果我不相信上帝了，还要去教堂，那就是愚蠢。这是前提。”

“这是什么？”赛德问道。

爸爸问：“什么事让你不再相信上帝了，梅子？”

梅子转过头去。饭桌的上方没有灯，照明只是靠着厨房料理台那儿照射过来的灯光，所以爸爸是坐在暗处。“我从来就不相信上帝。我一直都觉得这很傻。”她很肯定地说道，尽管她说的不完全是真的。作为一个孩子，她相信过上帝，但是小孩子什么都不懂，他们只知道相信大人们说的话。“用脑子好好想一想。整件事都是说不通的。如果上帝是真的，那么他是从哪里来的？还有恐龙——它们怎么不在伊甸园里？如果上帝是那么仁慈的话，为什么会有不好的事情发生？如果说上帝创造了一切，那么怎么解释有些东西不是由上帝创造的，而是由一种，一种正常的……”

赛德说：“那叫作科学。”

“这是常识！”梅子大声地说，“天使、地狱、撒旦、天堂——只有小孩子才会相信这些废话！只有胆小的人，或者是没——受过教育的人，或者不是——现代的人才会相信！而我不是小孩子了！”

“你是，”贾斯廷说，“你是一头小山羊。头上长着犄角。”

“我已经长大了！”梅子大声抗议，然后迅速地将肩膀转过去，免得让他们看见那一对可笑的发育不全的东西，假定她指的是它们，“我都快十四岁了！”

“你要不要办一个聚会？”爸爸问道，“为你的生日？”

梅子瞪着他，被弄糊涂了。“什么？我不知道。我还没决定呢。我说的不是这个……”

“聚会可是小孩子的事情。”赛德提醒她。

“不是的！你这是胡说八道。贾斯廷二十一岁的时候就办过生日聚会。”那一次是梅子记忆中最心满意足的时刻：贾斯廷的一大帮朋友，以及他们对小梅子吵吵嚷嚷的吹捧，热闹的场面使一个女客人晕倒了，爸爸拍打她的脸，直到把她拍醒过来为止。“每个人都有睡衣聚会。我可不可以也办一个，妈？”

她的母亲一脸痛苦的样子，这就是说她的女儿可以举办一个睡衣聚会。小姑娘爬到长椅子上，笔直地站着。“所有的东西都得是从超市里买来的——不要家里做的。我想要迷你比萨饼、鸡翅膀、腰果，还有蛋白杏仁饼。冰激凌蛋糕，蛋糕店做的，不要那种恶心的海绵蛋糕。不要气球，不要彩带，也不要玩游戏。要潘趣酒，不要果汁……”

“要不要买几袋棒棒糖，让朋友们带回家去？”

梅子撅起嘴。“我们都十四岁了，贾斯廷。你像我们这么大的时候，你也不会要棒棒糖吧？”

“你们是不是会咯咯地傻笑着议论男孩子？”

兄长的这个问题让梅子觉得自己像是一头在猎人森林里的小鹿。她的目光越过炖肉的锅子，看了一眼赛德。赛德坐在暗处，双手搁在盘子上。不需要灯光，梅子就知道赛德看她的眼神是平静的、淡淡的。“不关你们的事。我们会聊我们

想聊的话题。不邀请你们参加,所以你们永远都不会知道的。”

赛德没有说话,这比说话还要令人难堪。妈妈站起来切面包。“你想要什么礼物?”

那台镀铬的银光闪闪的小电视机像星星一样在梅子的脑海里闪烁,赛德从她的视线里消失了。毫无疑问,那台电视机是她见过的最称心如意的东西。她的朋友中没有一个人有一台自己的电视机,更不用说这么一台叫人羡慕的电视机了。不过梅子觉得,她也不会有的,单是它的价格就让梅子失望地走开了。他们家不缺钱,但是有些东西还是在合理期望的范围之外的。尽管如此,她还是在梳妆台上清理出一块地方,以此来证明可以有地方放下它。她躺在床上,看着想像中的那个小屏幕。“我不知道。”梅子嘟哝着,让她感到惶恐的是,眼泪快要流出来了。她想像过,在生日的那天早上打开装着电视机的箱子;在学校里,漫不经心地宣布她拥有一台新电视机,沉醉在朋友们妒忌的叫声中。她以某件东西为基础,为自己构筑了一个新的、完美的生活,但事实上,那件东西就像珠穆朗玛峰的山顶遥不可及。这样的想像就是小孩子才会玩的过家家的游戏。梅子觉得,她的心碎了,为着失去了一件从来没有过的东西。伤心堵住了她的嗓子,她努力提高嗓门。“我只想要一件东西,不过你们不会买给我的。我都懒得告诉你们是什么东西,因为我知道,我是得不到的。”

“哦,别,”贾斯廷叹着气,“别又是要一头该死的小马驹吧?”